# 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 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1季度报告 2023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 基金产品概况

##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b>化五里子归应克士、组任及克扎克子甘和归华工业</b> 组			
基金名称	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 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北京保障房 REIT			
场内简称	京保 REIT(扩位证券简称:华夏北京保障房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68			
交易代码	5080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本基金存续期限为 62 年,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存续期届满后,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8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62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8月31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 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通过主动 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 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与固定 收益投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 投资策略、扩募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 策略、运营策略、权属到期后的安排。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暂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以获取基础设施运营收益并承担基础设施项目价格波动,因此与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等常规证券投资基金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 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			
	满6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 文龙家园公租房项目、熙悦尚郡公租房项目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保障性租赁住房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以自持公租房资产向符合要求的租户提供公租房租赁
	服务并收取租金。公租房是指限定建设标准和租金水
	平,主要面向符合规定条件的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
	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出
	租的保障性住房。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文龙家园项目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文龙家园一里,熙悦
	尚郡项目坐落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82号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3.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3年1月1日-2023年3月31 日)		
1.本期收入	18,036,651.30		
2.本期净利润	7,757,809.99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4,267.37		

注:①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报表层面的数据。

②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 3.2其他财务指标

无。

-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3.3.1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3,718,098.13	0.0274	-
本年累计	13,718,098.13	0.0274	1
2022年	19,126,725.22	0.0383	为基金合同生 效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可供分配金额

###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无实际分配金额。

###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7,757,809.99	-
本期折旧和摊销	5,873,855.79	-
本期利息支出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536,563.28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3,095,102.50	-
调增项		
1.其他可能的调整项,如基础设施		
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基		
础设施项目资产取得的现金、商誉、	536,563.28	-
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		
等		
2.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7,707,909.12	-
调减项		
1.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		
支出	-	-
2.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65,307.53	-
3.偿还借款支付的本金	1	-
4.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		
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		
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	-7,556,169.24	-
间内需要偿付的经营性负债、运营		
费用等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3,718,098.13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需要偿付的本期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专项计划管理人的管理费、托管费、外部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待缴纳的税金、租赁押金及计提未收到的租金收入等变动的净额。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 8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项目公司为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整体运营平稳,完成收入 17,842,323.63 元,项目公司 EBITDA 为 14,548,732.85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未决重大诉讼或纠纷。

项目公司下辖两处公租房资产,分别为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文龙家园一里的文龙家园公租房项目(简称"文龙家园项目")和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82 号院的熙悦尚郡公租房项目(简称"熙悦尚郡项目")。两处资产合计可出租房间数 2,168 间,可出租面积共计 112,796.30平米。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出租房间 2,075 套,已出租面积共计 108,342.33 平米,出租率总计 96.05%,租金收缴率 97.17%。其中,文龙家园租金定价为 52 元/月/平米,可出租面积为 76,564.72 平米,截至本报告期末出租率为 97.62%,收缴率为 96.57%;熙悦尚郡租金定价为 60 元/月/平米,可出租面积为 36,231.58 平米,截至本报告期末出租率为 92.74%,收缴率为 98.35%。

本项目的基础设施资产由所在行政区域的住房保障部门统一组织开展配租及趸租工作,按公示后的配租名单进行后续的选房和签约。文龙家园方面,本报告期间内未开展公开配租工作,但通过补办选房及海淀区内其他公租房项目调配入住共12套,新增出租面积620.54平米。熙悦尚郡项目方面,本报告期内进行了两次配租工作,其中一次为朝阳区公开配租,另一次配租为朝阳区首次开展的线上实时配租。两次配租共计实现新增31套房屋出租,面积1.394.92平米,相关合同将于2023年4月初生效,暂未体现在本报告期出租率统计内。

本项目租约结构和剩余期限方面,截至本报告期末,文龙家园单位趸租面积占已出租面积比例为22.45%,个人租户比例为77.55%;熙悦尚郡项目租户全部为个人租户。两项目合并的租约期限分布情况如下:一年期及以内租约面积占实际已出租面积的34.41%;一年至两年期(含两年)租约面积占已出租面积的49.42%;两年至三年期(含三年)租约面积占已出租面积的16.17%。

-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万 5	14111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租赁收入	17,842,323.63		100.00
2	其他收入	-		-
3	合计	17,842,323.63		100.00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17. 分	竹切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主营业务成本	9,001,207.71	38.04		
2	财务费用	14,349,900.65	60.65		
3	管理费用	310,300.97	1.31		
4	税金及附加	-	-		
5	其他成本/费用	-	-		
6	合计	23,661,409.33	100.00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	49.55
2	息税折旧摊销前 利润率 (利润总额+利息费用 折旧摊销)/营业收入 ×100%		%	81.54

<sup>4.3</sup>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 1、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开立了运营账户和基本户,两个账户均受到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分行的监管。运营账户用于接收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基本户用于接收自运营收支账户 划付的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其他合法收入(如有)及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款项(如有),并根据《北京燕保宜居住房租赁有限公司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人民币资金。

#### 2、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0,511,974.56 元。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总金额为 21,807,052.55 元,项目公司收到租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活动相关收入合计 21,807,052.55 元; 现金流出总金额为 17,240,431.48 元,项目公司支付税金 68,500.11 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支出 419,926.60 元,向专项计划支付股东借款利息 16,752,004.77 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5,078,595.63 元。

-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
-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无。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无。

-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 债券	1
	资产支持证券	1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1
	资产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39,926.47
4	其他资产	1
5	合计	4,439,926.47

5.2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5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 % 管理人报告

-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P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P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基金管理人、首批纳入互联互通 ETF基金管理人、首批北交所主题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公募 REITs 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华夏基金拥有多年丰富的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投资研究和投后管理经验,基础资产类型涵盖交通运输、市政设施、租赁住房、产业园区等多种基础设施类型。华夏基金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与不动产投资部,基础设施与不动产投资部已配备不少于3名具有5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经验的主要负责人员,其中至少2名具备5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在人员数量和经验上满足要求。华夏基金行业研究团队和信用分析团队紧密联系,沟通分享研究成果,把握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各企业资质情况。华夏基金在高速公路、物流等基础设施领域均配备专门的行业研究员,公司信用分析团队主要成员具有3-10年以上的信用研究经验。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任职其	期限		基础设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基础设施项 目运营或投 资管理年限	施 」 造 当 資 管 理 经 验	说明
岳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8-22	-	7年	自 2016 年开始 从事基	博士。曾 就 职 于 中 国 神
					础设施 与不动	华海外 开发投

					和运营	业地产
					管理工	股份有
					作。曾参	限公司、
					与过多	嘉实资
					个不动	本管理
					产项目	有限公
					的投资	司、天风
					与收购,	证券股
					高速公	份有限
					路、保障	公司和
					性租赁	新华基
					住房等	金管理
					基础设	股份有
					施类公	限公司。
					募 REITs	2022 年
					项目的	3月加入
					投资,以	华夏基
					及快递	金管理
					物流、污	有限公
					水处理、	司。
					商业地	
					产类项	
					目的境	
					内外重	
					组及上	
					市等,涵	
					盖保障	
					性租赁	
					住房、高	
					速公路、	
					产业园、	
					污水处	
					理等基	
					础设施	
					类型。	
					自 2014	学士。曾
					年开始	就职于
					从事基	中国通
<i>&gt;</i> →.1.44	1. ++ A 11. ++ A 17	2022 25		~ ~	础设施	号西安
何中值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8-22	-	9年	相关的	铁路信
					运营管	号有限
					理工作,	责任公
					主要从	司、通号
					事财务	(西安)

		 管理工	轨道交
		作。曾参	通工业
		与铁路、	集团有
		高速公	限公司,
		路、保障	从事基
		性租赁	础设施
		住房项	财务工
		目运营	作。2021
		及财务	年 9 月
		工作,主	加入华
		要涵盖	夏基金
		铁路、高	管理有
		速公路、	限公司。
		保障性	
		租赁住	
		房基础	
		设施类	
		型。	

注: 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③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依据《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报告期内计提基金管理人管理费 300,197.70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管理费 75,049.20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31,270.50 元,基于项目公司实收运营收入的运营管理费 2,982,015.34 元。本报告期本期净利润及可供分配金额均已扣减该基于项目公司实收运营收入的运营管理费。

# 6.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 1、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分析

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初始基金资产投资后,在本报告期内未新增基础设施资产相关投资。报告期内,项目公司监管账户开展了协定存款业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持有"中信证券-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 1 号资产支持 专项计划"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持有的 基础设施资产由两个公租房项目组成,包括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文龙家园一里的文龙家园项目 和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82 号院的熙悦尚郡项目。

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本期财务情况详见本报告"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本基金本期预计实现可供分配金额详见本报告"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营分析

#### (1) 基金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管理人秉承投资者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 (2) 项目公司运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在基金管理人督促与运营管理机构协助下,以提升项目服务质量、提高出租率与收缴率为主要目标,积极开展项目经营,确保运营管理机构与外包服务机构履职尽责,项目租户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未发生大修改造相关事宜与费用。

项目公司通过建立监督考核机制,持续对项目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整改,每季度针对租赁管理业务、物业管理业务、空置房管理情况,进行全面督查整改,确保项目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得到严格贯彻落实。本次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项目公司对运营管理机构的履职工作进行了档案检查及项目质量巡检,对存续期项目的管理档案以及财务工作的主要流程文件进行了检查与梳理,并对现场运营质量及安全生产状况进行了实地查勘。相关意见已对运营管理机构进行反馈。

####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 1、我国宏观经济展望

2023 年第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284,997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4.5%。 我国宏观经济平稳应对国际经济形势变化的挑战,开始进入复苏扩张阶段。经济复苏势头体 现在多方面:

- (1)制造业相关指标有所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3 月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均高于临界点,分别达到 50.1、52.6、51.9。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预计一季度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将超过 3%,全年用电量增速预估在 6%左右。结合一季度多数行业开工率收涨的前瞻指标,显示出制造业的扩张发展势头。
- (2)居民消费及出行日趋活跃:一季度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4,922 亿元,同比增长 5.8%;全国网上零售额 32,863 亿元,增长 8.6%。3 月份全国地铁客运量日均环比增长 4.7%;执行航班数量日均值环比增长 2.6%,各大主要城市出行数据均有一定增幅。
- (3) 外贸数据表现出一定韧性:由于欧美主要经济体在 2022 年下半年发展放缓,国际需求不振对出口外贸形成一定挑战,但外贸数据仍表现出相当韧性。据国家统计局数据,一季度货物进出口总额 98,877 亿元,同比增长 4.8%。其中,出口 56,484 亿元,增长 8.4%;进口 42.393 亿元,增长 0.2%;贸易顺差达到 14.090 亿元。
- (4)房地产行业表现略超预期:全国 30 城地产销售延续回暖。1-3 月份,全国 30 个大中城市日均房地产成交面积分别为 28.1、40.2、53.1 万平方米。主要城市二手房交易增加。其中根据北京住建委统计,今年一季度,北京二手房网签总量预计将超过 4.5 万套,和去年同期相比增幅超过 20%。
- (5) 就业率与通胀水平保持平稳:一季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5%,与前值对比下降 0.1%。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 1.3%。一季度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1.8%,其中 3 月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同比下降 2.5%,生产资料价格下降 3.4%,对下季度稳定通胀水平预将有前导影响。
- (6) 社会融资需求旺盛: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数据,一季度人民币贷款增加 10.6 万亿元,同比增加 2.27 万亿元;一季度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14.53 万亿元,同比增加 2.47 万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 10.7 万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多增加 2.36 万亿元;3 月末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余额占同期社会融资规模存量的 62.4%,同比也高 1 个百分点。可见 2023 年一季度信贷增长强劲,社会经济复苏态势明显。
  - 2、保障性住房行业发展态势及供需情况

2023年1月17日召开的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强调,今年要以发展保障性租赁

住房为重点,大力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扎实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公租房、共有产权房等各类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住房 360 万套(间)。

近年来,北京市积极落实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按照应保尽保的原则,一方面通过新建或房源转化方式满足轮候家庭公租房需求,另一方面持续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供应,有效保障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基本住房需求。2023年北京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将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8万套(间),竣工各类保障性住房9万套(间)。2023年2月20日,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了《北京市 2023年度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安排租赁住宅用地260公顷,并提出按照65%左右的比例引导租赁住房用地优先向现状和近期建设的轨道站点周边以及重点功能区周边布局,提升轮候家庭、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生产、生活的便利条件,促进职住平衡,实现从"住有所居"向"住更宜居"转变。

下一步,北京市将继续加大力度进行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的筹建与认定工作。自 2022 年 5 月 7 日北京市发布首批《关于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情况的公示》以来,截至本报告期末,北京已陆续公示了 5 批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共涉及 50 个项目、85,840 套(间)房源,主要分布于顺义区、通州区、大兴区、海淀区和房山区。在一定程度上,通过保租房项目认定可以增加住房资源的供给,但对于常住人口规模超过 300 万的海淀区和朝阳区而言,住房供需的不平衡现象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会继续存在。

北京保障房中心作为北京市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的主力军,努力增加公租房供给、满足城市特殊困难群体住房需求,大力开拓保租房市场,加大对城市新市民、青年人等新就业群体的保障力度。2023年3月22日,北京保障房中心与工商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等六家金融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意向性合作金额合计1,800亿元,利用银行资金优势切实支持北京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北京最重要的公共租赁住房和保障性租赁住房持有主体,截至2023年3月,北京保障房中心持有各类保障性住房项目近180个,房源超16万套,已入住家庭8.6万户,充分发挥了北京市保租房市场"稳定器、压舱石"的作用。

# 8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000,000.00

### 8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回收资金使用情况

原始权益人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承诺,通过本次基础设施 REITs 发行盘活资产实现的回收资金将主要用于北京市焦化厂剩余地块住房项目(或其他经批准同意的租赁住房项目)的建设。焦化厂剩余地块住房项目总用地面积 209,907.4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63,508.96 平方米。项目拟建设 672 套安置房、1,869 套公租房并配建中学、幼儿园和公交场站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原始权益人净回收资金金额 72,462.59 万元,焦化厂剩余地块住房项目已使用回收资金数额合计 12,619.95 万元,占净回收资金金额的 17.42%。后续将继续使用净回收资金投资焦化厂剩余地块住房项目(或其他经批准同意的租赁住房项目)。

2、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3年1月6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告。

2023年3月30日发布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度评估报告。

2023年3月30日发布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审计报告。

# §10 备查文件目录

### 10.1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夏北京保障房中心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0.2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10.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 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